

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上海超固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

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泰证券”或“主办券商”）作为上海超固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超固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的主办券商，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对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，并出具如下核查意见：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2022 年 5 月公司完成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，募集资金 1,057.00 万元，募集资金情况如下：

2022 年 3 月 1 日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定向发行说明书》等与股票发行相关的议案，并于 2022 年 3 月 17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公司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75.50 万股，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14.00 元，预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,057.00 万元，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。

2022 年 4 月 1 日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《关于对上海超固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》（股转系统函[2022]838 号）。

截至 2022 年 5 月 13 日（认购缴款截止日），公司实际募集资金 1,057.00 万元。2022 年 5 月 17 日，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《验资报告》（编号：众会字[2022]第 05333 号）审验。2022 年 5 月 16 日，公司、主办券商、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银行”）签署了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。

2022 年 5 月 30 日，本次发行新增股票完成登记。

二、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

（一）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公司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、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制定了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。另外，公司已与主办券商、上海银行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。

（二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发行届次	开户银行	银行账号	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户余额	备注
2022 年第一次定向发行	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西支行	03004933817	0.00	-

注：本次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。

三、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2022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项目	金额
一、募集资金金额	10,570,000.00



加：本期利息收入	8,473.13
二、本期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	10,578,473.13
三、本期实际使用募集资金金额	10,578,473.13
其中：	
1、采购货款	10,578,270.15
2、支付手续费	202.98
四、期末余额	0.00

四、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

经核查，公司本次发行在 2022 年度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。

五、主办券商的结论性意见

经核查，主办券商认为，超固股份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